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idili Industry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Limited

恒鼎實業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393)

澄清公告

茲提述恒鼎實業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於四川省攀枝花市之煤礦停止生產。除本公告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澄清，有關張家灣煤礦及本公司位於四川省攀枝花市其餘四個整合煤礦之停產時間乃為本公司對進行相關之安全檢查而作出的初步估計，相關煤礦的具體復產時間仍需通過政府相關部門的最終批示。

對本公司於四川省之煤礦復產有任何重大進展，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知會公眾。

承董事會命
恒鼎實業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董事長
鮮揚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鮮揚先生(主席)、孫建坤先生及莊顯偉先生；以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容生先生、宋泳森先生及徐曼珍女士。